关于确定焦志会同志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

经支部委员会研究，将焦志会同志列为入党积极分子，根据发展党员有关要求，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:

焦志会，男，汉族，高中学历，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王官营镇王官营村人，1993年4月13日出生，2016年8月参加工作，现任通辽市鑫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法人。2022年7月22日提出入党申请2023年1月22日被确定其为入党积极分子，培养联系人为齐忠梅、刘亚东。

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（2023年1月22日-2023年1月27日）公示期间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整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，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，要签署本人真实信命，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电话:8500690

中共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西街道

宝贝河社区支部委员会 2023年1月22日